

证券代码：870647 证券简称：智信道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北京智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余额转出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智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在该方案中确定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50万股（含50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3.50元，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75.00万元（含人民币175.00万元），该方案于2022年4月11日在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用途为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工资和房租）。

2022年5月25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北京智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1195号），确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截止2022年5月30日，公司收到认购对象缴存的股份认购款共计175.00万元，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于2022年6月7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2】000330号《验资报告》，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175.00万元已全部到账。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2022年6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该议

案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在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此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以及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规定的用途使用。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转出及注销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并于同日办理了销户手续。

公司按照已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中的募集资金用途存放和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750,000.00
加：利息收入	2,184.66
其中：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	1,752,184.66
减：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750,000.00
其中：工资	844,480.00
房租	905,520.00
减：专户注销时转回公司基本账户	2,184.66
募集资金余额	0.00

四、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此次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严格按照公开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中确定的范围内使用，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情况

（一）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基本信息

户名：北京智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

账号：77050122000162706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转出及注销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并于同日完成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截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日，公司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结余利息为 2,184.66 元，公司在注销时将上述利息余额 2,184.66 元全部转入公司基本户。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支行、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六、备查文件

《北京智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撤销单位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

北京智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